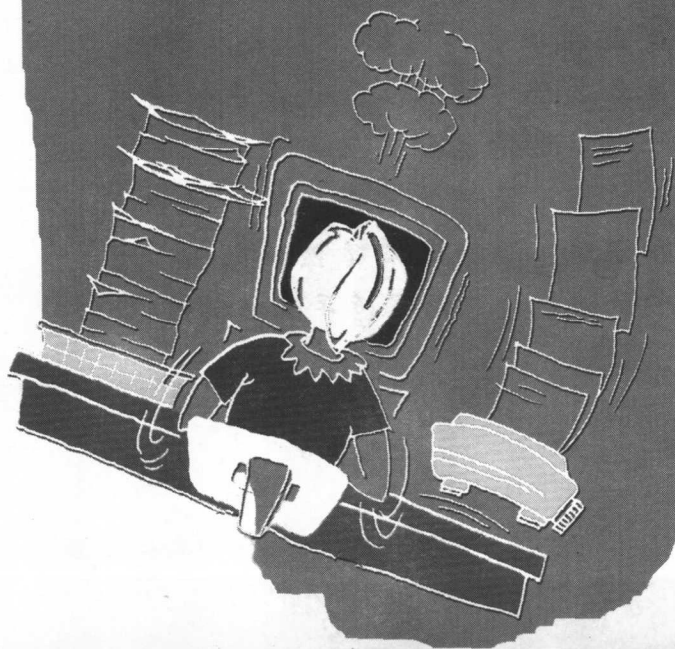


Emotion

孤独的狂想

——我触网了



孤独的时间是用来品味生活的，孤独的空间是用来回忆往事的。但孤独却是浮躁的，有时令人难以忍受，时间久了就需要释放，于是网络便成为一种自然的选择。然而面对毫无生气的机器，面对屏幕上花花绿绿的文字和图像，孤独的人依然孤独，尽管他们的心已经开始了近乎疯狂的流浪。

爱上一个不在线的人——错过的是永远

有的人追求的是真真切切的感受，有的人追求的却只是一种朦胧。爱情是没有定式的，不期盼所爱的人就在眼前，对他（她）的爱也许就是因为他（她）的遥远与黯淡。

我接触网络只是最近的事情，而此时都已经是大四了。面临考研，面临毕业，面临一个既新鲜又陌生的社会，我茫然不知所措。紧张的复习，忙碌的奔波，深造和就业把我折腾得身心疲惫。上网是我的休闲方式之一，网上有我想查的资料，有我的 E-mail，还有我的网友。聊天似乎被很多人认为是很无聊的一件事，起初，我也这么认为，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我的想法已经逐渐的变了。在网上我又有了新的名字，新的语言方式，新的朋友圈子，还有新的心情，一个全新的自我。但我并没有在网络当中迷失自己，我依然在为考研挑灯夜读，为工作四处奔波，这是我的两个工作重心，以前不是有句话吗？说这叫“一颗红心两手准备”。我在这紧张里挣扎着，偶尔忙里偷闲地在网上痛痛快快地冲浪，轻轻松松地聊天，那种感觉也只能用“爽”来形容了。

我的网友并不多，却都是我精挑细选出来的。标准很简单，就是从名字中看，选一种心情，选一种颜色，选一种天

气，选一种动物，再选一种植物，诸如此类。虽然看起来各不相同，却有一样是相同的，那就是性别一栏全部是“女”的。原因我想也不必言明，“N”级和“S”级是最好的自然例证，何况我们的老祖宗都说“食色性也”。倒是因为我上网次数有限，也不规律，所以我很少能碰上她们，只有极少几个聊过两次以上，蓝是其中之一。但是这种状态很快就改变了，因为我考研结束了，要写论文了，我开始有很多的时间上网了，因为我有充分的理由了：我要查资料，我要打字，我要在累了的时候用聊天的方式休息。有些冠冕堂皇！

在网吧里找一台有软驱的计算机还真是不容易，于是我就在那个角落里暂时安家了。我总是先登陆我的QQ，然后再开始利用网络资源查找与论文相关的资料，同时用并不熟练的指法和网友聊天。此时，谁又能说一心不能二用呢？

蓝是我遇到次数最多的一个，她说她也是很少上网的，但差不多每次都遇到我。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这无所谓，关键她是我喜欢的颜色，那种大海和天空的颜色。蓝并不是我主动加的，而用她的话说是自投罗网的。这还得感谢我叫做“老白”的名字和个人信息里的留言：

我姓白，脸长得白。把我当朋友的人说我是一张白纸，不把我当朋友的人说我是一个白痴。不管是白纸还是白痴，我都喜欢，因为白纸没有污点，白痴只有快乐。

蓝刚开始和我聊天时，我也曾问她为什么会选中我，她说我很懂生活，活得很超脱，这是她从我的留言里读出来的。我也曾问她为什么叫蓝，她说她的命就是蓝色的，她出生在海上，住在海边，她的幸运石是蓝宝石。我说她宿命，她说主要是她喜欢蓝色。那时，我有些莫名的感动。

在网上，我们已经彼此很熟悉了，我们成了很好的朋友。

蓝有时会心情不好，而我通常充当的角色就是她的安慰使者，对此我很满足。蓝住在遥远的南方，我们中间隔的不仅是长江，还有黄河。也正因此我们通常都会回避一个话题。

和蓝聊天经历了大概有半年的时间，总共 57 次，我们的聊天记录有 183 页，通过 5 封信，还打过 2 次电话。而这些数字也许将是永远的数字了。

有一段时间，蓝很少上网，她说是在忙去日本留学的事。而且，最近为了方便学日语，她还调了宿舍，她给我留了新的电话。我没有打，心里感觉有些失落。

论文完成了，我很少上网了，即使上网也都遇不到蓝，每次我都给她留言，可每次都没有回复。等下次的时候，我依然抱着希望，然后是意料之中的失望。日子平静地过去，可我却多了一件事，那就是调整自己，让自己适应没有蓝的日子，没有网络的日子。我不知道蓝是否已经身在他乡，只知道我的心还是居无定所。

我考上了研究生，那一刻我竟然有如此强烈的冲动，希望蓝和我一起分享。可是蓝依然不在线，我又留了言，也留了下次的希望。

再一次走进网络已经是快要毕业离校了，却意外地发现了蓝的留言，可一看时间，竟然已经是两个月以前的了。

白纸：忙了这么久，偶尔上网，看到竟有你那么多的留言，我很感动。明天我就要走了，听说那边学习非常忙，还要打工养活自己，估计没有时间上网了，所以很想再和你聊聊天，可你不在线。我心里很乱，不知道该怎么表达自己现在的感受，真是的，我突然觉得我有点放不下你。不说了，我都快哭了。珍重吧！

失落又一次笼罩在我的心底。

在以后的日子里，我由于学习的原因经常要上网，但很少聊天了，可每次上网的时候，我都会打开我的 QQ，然后给蓝留言，这就如同写日记一般，几乎成了我的习惯。同学经常会笑我，我一笑置之。其实，我自己也说不清楚为什么要这样做，只是习惯了，也许这也能叫爱情，只不过我爱上的是一个不在线的人，就像人们珍惜自己的未来一样，我珍惜的是一种美好的希望。

指间的爱——爱不能放飞

命运当中有太多我们不能左右的东西，感情也是如此，有时候它就近在咫尺，而有时候，它却远的都看不见。轻轻地松开手，在掌间的会突然不知去向，握紧了又会怎么样呢？

每个晚自习后的时间都属于网络，都要上一上 QQ，渐渐成为一种习惯。可是现在，心情却不同从前了。以往这个时候，觉得很充实，像个施予者，因为我知道网络的另一头有个女孩儿正在期待我的到来。如今却不一样，等待上线的时候会发现自己莫名的心慌，用一种忐忑的心情在渴望，生怕 QQ 打开的同时只看见一个黯然的头像。

“你在？”不经意的，我扬起了嘴角。

“做什么呢？”

“哦，在和小姑娘谈情说爱呢。”

“哦，那你继续潇洒吧，我暂时不走，有事联系。”

“ 嗯 :) ”

痴痴地看着 QQ 上你非常男性化的头像，隐约有些失落，“终于可以开心起来了吗 不再需要我了！’网吧里人很多，但屋里很静，静得有些残忍，让我清楚听到的是键盘被敲击的声音和喃喃自语。立刻明白，我不可能再像从前，作为一个旁观的人，不带任何私人感情地去听你诉说种种心情。我甚至有些自私，潜意识希望你能一如从前般忧郁。这样我就可以继续留在你的身边，不让你觉得我已失去了陪伴你的意义。

每次想到你的时候，总会和“生命里的精灵”联系起来。是啊，很像你，一年来，你总是隔上数天突然而至，可转眼间又猝然无踪。虽然曾经可以淡然面对你的出没，可是现在真的有些怕了，担心一觉醒来从此就没了你的消息。这样的夜，一个人，没有了睡意。索性任由自己的思绪去回忆和你的点点滴滴。

我们遭遇的场面，应该可以称做“不打不相识”吧。当时正在网上听着 DJ，一个网友发话过来：“快去帮我打他！我快撑不住了。”赶紧看了看你们的聊天记录，知道正在用金庸里的武功过招，自己从没试过这样的玩法，所以匆忙将你加为好友，饶有兴致地厮杀起来。印象中你能很纯熟地运用快捷键，我们只是埋头苦写种种杀招，你却一边指出我们犯规偷用了其他门派的武功，一边气定神闲地描画出每个动作，每样表情。以一敌二，兀自不惊，厉害！用尽心思厮打后，都有些累了。很随意地聊了会儿天，仿佛是踢完球后朋友们坐在草坪上闲话休息，惬意得很。突然你打出一段文字：“孙悟空架起一片筋斗云，手搭凉棚对八戒说了声：俺去也——’像是体会了惺惺相惜的意境吧，对你的突然离去有些不舍，可毕竟不熟，于是

我说：“珍重！”你也回了句“珍重！”便走了。

之后的一个月里你再没出现。正当我快要淡忘的时候，你却跳了出来。记不清说了些什么，只是告诉我原来你是个女孩儿，然后你就走了。

可以说，我们从来没有认真地讲过话。你总是突然上线与我嬉闹几句，正当我准备了解你的时候，你却连着发上几段问候性质的短消息或是几句诗词，还没看明白，你又不见了。久而久之，我也习惯了这种相处方式。本来自己就是个缺乏热情的人，你爱说，我就听；你要走，我也不留。往往是两人在线，却都不发一言，偶尔问候一下，走时说声再见。这也仿佛成了我们之间彼此习惯的一种默契，甚至我们再没有过过招，却一直保持着淡淡的联系。

慢慢知道了一些你的情况，家里的条件不错，从小就在父母的保护和安排下过着无忧无虑的日子。我曾间或地向你提出应该好好把握时间别再整天玩乐，你很快轻松地将我回绝，我也只是笑着摇摇头，不再说什么，毕竟我们不熟嘛。几次之后，我又扮回了自己从前的角色，仅仅在偶遇时打声招呼，闲聊几句。只是隐约觉得你虽然整天自诩快乐，其实却很寂寞。不然外面的世界那么美好，你却为何总是徘徊在网络之间呢？一直记得你反复自语的一段话：“我愿变做一只小鸟……”

一天，你探出头来说：“等着，我把照片传过来！”我还没来得及说声“好”你又消失了。没有丝毫的失望，早已习惯了你的“神经”，我又继续浏览着网页。只是在下一次遇见时促促说：“到现在也没把照片传来看！放心，就算你美若天仙，我也能承受得起，不会自卑的。”没想到，你真的传过来了。好漂亮的小姑娘，我有些着迷地望着，完美的脸颊透着甜蜜的笑容，只瞧一眼便有了沁人心脾的清澈感觉。等我回过神

来，你又没了……留下的只是舍友们“啧啧”的感慨。不知过了多久，你再次出现，却没有了往日“飞”一般的感觉，觉得沉闷了许多，你说：“我不开心……”应该是从那时起才真正的了解你吧，整晚都在听你诉说着寂寞，连我也觉得郁闷起来。心想，这样的阳光女孩儿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心事呢？我说：“去西祠吧，看看别人的故事，说说自己的心情。”

你很快就贴出了自己的文章，我惊异你流畅的文字，感动你理想的想法，又忍不住嬉笑你对爱情童话般的理解。自忖竟然没能从平日的交谈中看清你是这样一个有内涵的女孩儿，又拥有这样惹人爱怜的想法。陪着你逛西祠，听你诉说心事，开导你忧郁的心情，一时间成了我生活的全部。猛然觉醒时，才发现自己也很久没有这么真实的开心过了，不经意中我上网的时间越来越长，打字的手指越来越轻柔，望着屏幕上嘴角时常挂着笑意的你……也终于开心起来了，我的心愿算是圆满地实现了，可是……我想我真的喜欢上了你。

“好想成为一只小鸟，随风儿四处飞翔！！”

“会被打下来的：)”

“：（”

“然后我把你带回家，给你治伤，喂你吃饭，等你健康后，不就可以飞翔了？”

“又或许，能不能不把你放飞？可不可以一直将你捧在手里？”

不知道哪一天你又要走。

落在键盘上的手指在颤抖……

梦中之花——梦与现实只一步之遥

天长地久是在乎不来的，也许真的有冥冥注定；而曾经拥有却是实实在在的，就在眼前。珍惜现在是对未来最好的回报，即使有一天失去，何必要在以往的梦里过活，只需要潇洒地说‘不后悔’就可以了。

我的日子过得平淡而单一。

每天除去教室、食堂，其余时间便是上网聊天。那天下午没课，中午就上网去了。在OICQ上遇到了南南，她在个人说明里写道：我是蓝天里的一朵白云，投影在你的波心。于是我给她发去了一段：你是蓝天里的一朵白云，投影在我的波心。我正要拥抱你的倩影，微风拂来，拂碎了你的倩影。微风过去，我想重新拥抱你，你却已经飘走。她说很喜欢这句话，这有点像虚虚实实的网络恋爱。这就是我们的开始，仿佛梦境中的情节。

似乎心灵有约，我们经常在晚上上网的时候相遇。每一次都谈得很开心。平静的生活开始有了波澜。后来才知道她跟我一样，是大一的学生，而且，我们本是同一个地方的人，只是我到了外地她还留在那个城市。我用OICQ给她发学校的校景过去。我对她说，本来学校到处开满了樱花，春天的烂漫尽显无遗，不料却出现了一个风雪交加的夜晚，地上落满樱花，树上却绿肥红瘦。这就是春天的命运，这就是樱花的命运！她说，雨风，如果你是一棵樱树，我愿做你的樱花，哪怕经历这

样的风与雪。我欣喜无比，问她：

“我们可以从网络的梦境走进现实吗？”

“好啊。”

“你看了我发送的下一条讯息后，但愿你把它复制了发回给我。”

我随即发送了下一条讯息，闭上眼睛。过了几秒钟，她的头像跳动起来，打开一看，她真的把它发给我了！上面贴满了星星，星星中间有三个字，我爱你！

当天晚上我给她打了电话，这是我们第一次听到彼此的声音，很温馨。后来我们就互送了照片。照片上她是一个活泼可爱的女孩，而我送给她的，正是在樱花前拍的，就在那场风雪来临之前。

很快我们在 OICQ 上聊天，发 E mail，打电话，写信，相互倾诉经历，鼓励学习，双双坠入了爱河。自从认识了她以后，我的世界就在发生变化，我们彼此都已经无法也不愿意从中逃脱，只能每天守着四方的屏幕交流、倾诉，只能看着日历，数回家的日子，因为太远的空间距离阻隔了我们。

有一天，我像往常一样到了网吧，可是我的 QQ 却怎么也上不去；“密码错误，请验证”。为什么，我的心从没有过的恐慌。一旁的网友不禁笑我的无知：你的 QQ 被盗了。“被盗了？”你不知道吗？“下载个软件就搞定！”我的头脑顿时一片空白。就在昨天，南南才告诉我她换宿舍了，电话还没接通，QQ 可是我们目前惟一的联系方式。我的身体也仿佛掉进了万丈深渊——

后来，我用尽所能想到的一切办法，甚至重新申请了一个 QQ，并给原本属于我的号留言，请它把叫南南的网友转加给我。可是，一切都是徒劳的。从此失去了和她的联系，我自己

也仿佛灵魂脱了壳。多想告诉自己，这只是个虚拟的世界，可就是这世界让我再也无法摆脱。曾经有过的，只能成为一种尘封的网事。就是这张网，让我为之哭泣，为之疯狂，也为之心碎。我多少次懊悔，懊悔没有询问她的详细地址，懊悔于自己太过相信网络。也许现在，现在我们就近在咫尺——然而，我只能说：“网上的女孩，你还好吗，你还记得我吗？还记得我们要让梦境成真的诺言吗？”

我会永远记住你对我的好，也会记住你在月光下曾经陪我走过的那段日子。没有结局的结局也许是最好的结局。但是，我的初恋属于你——梦中的女孩儿，你还好吗？

让爱做主——志是未来，爱是现在

欺编永远都只是美丽的外表，把应假的东西当做借口，只是在为自己设计一个圈套，注定最终被揭破时无路可逃。人不能戴着面具生存，认识真实的自我，只有用自己的真实才能为自己打造出一片晴天碧海。

这位深陷“网恋”的北京学子名叫龙飞（化名），是2001年刚考上北京某大学的学生。一下子从繁忙紧张的高中生活中解脱出来，进入比较清闲的大学生活，龙飞逐渐迷上了网络，在网上化名“飞飞”。不到1个月，“飞飞”就在聊天室里与一名叫“蝶儿”的网友找到了共同语言。凭着字里行间的气息，“飞飞”认定“蝶儿”是个善解人意、温柔可人的女孩。

一来二去，“飞飞”和“蝶儿”在网上漫谈了好几个月，双方或多或少知道了对方的一些底细。网上恋爱的神秘常使她们夜不能寝，忘却了身边真实的人和 life，产生了一种幻觉，似乎身边每个人都是在网上情话绵绵的“飞飞”和“蝶儿”。由于双方互不见面，他们可以将自己所能想到的让人脸上发烫的情话吐个酣畅淋漓。好几次，两人刚刚在网上进行了四五个小时的谈情说爱，下网不到半小时，又不约而同地想念对方了。于是又偷偷溜出宿舍寻找网吧，又在网上相遇，“吻你”两个字铺满了整个屏幕。

后来，网上的热恋已满足不了双方的渴望。龙飞率先把自己的真实身份和电话号码告诉了“蝶儿”。“蝶儿”也告诉他，自己名叫刘楠（化名），是成都某大学一年级学生，并将自己的“乌黑长发”等外貌描述了一番。两人由网上“漫步”发展成声音“沟通”。两人的了解就这样从“文字”走向“声音”，接着不可避免地进入“图像”阶段。2002年1月，龙飞感到有必要让对方见识一下自己的尊容，便找来一个高大帅气的同学的照片，冒充是自己寄给了“蝶儿”。这一招果然奏效。“蝶儿”收到照片后，向他表示：4年后一定要考到北京读研究生，与梦中的男孩永远相守在一起。

得到“蝶儿”的表白，龙飞激动得无法自制。但随着时间一天天过去，他却见不到自己心中的“女神”，那份牵肠挂肚的甜蜜慢慢变成了一份挥之不去、愈来愈重的煎熬。他一心想见到“蝶儿”，但又后悔当初把同学的照片寄给了她，这对她是一种欺骗，给自己也带来了麻烦。想着“蝶儿”对帅气的同学心生爱意，龙飞几乎要发疯了。

3月10日，被爱折腾得再也受不了的龙飞决定到成都与“蝶儿”见面，把一切真相告诉她，请求她的原谅。

“蝶儿”接到“飞飞”要来成都看她的消息，激动得睡不着觉，扳着手指头计算着他的行程。她特意将伙食费节省下来，买了一件粉红色的新衣服，欢天喜地地穿着到火车站去接他。可当“飞飞”真实地出现在面前时，“蝶儿”好像被兜头泼了一盆冷水，心里凉到了极点。她怎么也不愿相信：眼前这个瘦小文弱的男孩就是在网上豪气满怀、照片上英俊威武的“飞飞”。不管“飞飞”怎样解释，她还是认为自己纯真的初恋被侮辱了，神圣的情感遭受了戏弄。犹如从梦中回到现实，“蝶儿”执意要将这场游戏结束。尽管已动了真情的龙飞一再要求重新开始，铁了心的“蝶儿”依然是三个字：“不可能！”

尽管决定对这段“网上爱情”彻底了断，“蝶儿”还是向学校请了假，带着龙飞游遍了成都的风景胜地。3月13日，“蝶儿”带龙飞回到学校，可龙飞根本无心游玩，一直反反复复地向她表达忏悔和爱慕之意。磨蹭到次日凌晨1点多，龙飞见“蝶儿”的态度没有丝毫改变，万念俱灰的他竟想跳湖自杀。他把衣服脱下来披在冷得发抖的“蝶儿”身上，说：“既然你不肯原谅我，就让这湖水沉没我爱的灵魂吧！”话音未落就往湖里跑去。又惊又怕的“蝶儿”哭喊着追上去，违心地说了一个“爱”字，龙飞才暂时打消了自杀的念头。

有了这个“爱”字，龙飞似乎放心了。可“蝶儿”的心里却苦不堪言。认为这样下去，会让两个人“伤得更重”。于是提出让龙飞返回北京，自己回校上课。不料，龙飞追到“蝶儿”学校，丝毫不顾忌影响，在女生宿舍楼下大唱忧伤的情歌，并大段大段地朗诵他与“蝶儿”在网上交流的情话，希望全校师生都知道他与“蝶儿”浪漫的“爱情故事”。毫无处事经验的“蝶儿”羞愧难当，只有将头埋在被子里痛哭。对着“蝶儿”的窗子真情告白了两天两夜的龙飞，眼看她仍然没

回心转意，再次有了断绝尘缘之心。他写了封给“蝶儿”的“遗书”，说要到都江堰跳江自杀。得到这封遗书，“蝶儿”和两个同学连夜赶到都江堰，将正对着满天星星、望着江水发狂高歌的龙飞截住。

经过“蝶儿”和同学的苦苦劝解，龙飞终于答应 15 日返回北京。临行前，当着“蝶儿”同学的面，龙飞将自己从北京专程带来的一片枫叶交给了“蝶儿”，嘱咐她要好好珍藏。他随后给父母打了电话，说是跟同学到青岛春游去了，很快就回北京。

想到这段令人神伤的“网上爱情”就要结束了，“蝶儿”觉得浑身轻松，还特地给龙飞买了火车上吃的方便面、水果，表面上一切都很正常。上了火车的龙飞还微笑着从窗口探出头挥手道别。可就在火车启动的那一刻，龙飞突然纵身从车窗里跳下来，喊了一声‘蝶儿’，我爱你，以死为证！”

不见，不散——梦不是幻觉， 珍惜它的存在

时间就是这样，不容任何人消磨，也不会为任何人而停下来等待。匆匆而去的枕在恍惚之间，只有眼角幸福的眼泪和心底深处德德做痛的伤口才能够提示我们，过去的也是真实的。

在网络世界爱上一个人，有相见恨晚和曾经沧海难为水的感觉。那么，要不要见面？

爱情就像一瓶老酒，时间的推移只能更换它的瓶装，而酒依然如故。大多数网恋的结局都逃脱不了固有的俗套，即“相见不如思念”。而这一点雨航在一年前就已经领教过了。

雨航是在一年前的某一天，真正明白“不见不散”的另一层深刻含义的。那时，雨航正处在一团火热的爱情之中无以自拔，而那个让她魂牵梦绕的男人是一个热恋半年却从未见过面的网友。

雨航学习之余喜欢写一些抒发情感的文字，写完后就贴在BBS上。那个西藏男人是通过文字认识雨航的，同样也利用文字让雨航陷入了他的爱情。他们的深情通过互联网无时空界限地从西藏高原飞临首都北京，带着雪域的神圣和热烈。当雨航感觉自己就要被“冰山来客”的爱情火焰炙烤得要蒸发融化的时候，那个西藏男人发出了红色的邀请，请雨航去西藏见面。

“来吧，现在是西藏最美的季节，我可以开着吉普带你去无人区！”

雨航真的动心了，为神圣的布达拉宫和那个带着络腮胡子的艺术青年。

爱情是平凡的故事，爱情是美丽的传奇。而每一个年轻人都希望自己的爱情超凡脱俗，成为美丽的传奇。雨航当时的感觉就是这样。雪域高原的神圣神秘和那个沧桑男人的宽广胸怀集中了所有年轻女孩子的瑰丽梦想，谁能不为之心动呢？雨航也不例外。虽然从小生活在父母身边，享尽了无忧无虑，被人照顾的生活，但是那种对爱情的向往和渴望足以让她暂时放弃学业，放弃家中乖乖女的角色，去奔赴她的爱情。就在雨航“去意”已定，正在准备行装的时候，闺中密友的一个传呼改变了一切。

那，女友鬼使神差地在雨航汉字呼机上留下了“不见不

散”4个字。

再也没有比这4个字更能正中要害了。当时雨航一下就琢磨到了这4个字的另一层含义。“不见，就可以不散。见了就作鸟兽散！”

雨航胆怯了，因为她太在乎这份美丽情感的感觉了，而且相信“爱情在远方”的道理，所以雨航放弃了相见。她在网上再次见到他，极力掩饰着失约的真正理由。她一再说最近学习任务繁重，马上要毕业设计了等等冠冕堂皇的理由。但，始终没有透露那“不见不散”咒语般的预言。然而，现实的变故并未影响到两个人的感情，网上的恋情炙热。雨航很陶醉，也很满足，能拥有这样一份纯真的爱情，无悔一生。

然而，一个月后的一天，那个西藏男人来了。

见面的那一刹那，雨航意识到其实他们真的依然相距遥远。虽然两人都表示，这份爱不后悔，但爱情已经在他们见面的那一刻降到了零度空间，也失去了原有的活力。这一切让人揪心的遗憾。

爱情是主观意识的东西，而一旦插上幻想的翅膀，爱情之鸟就会飞得很高很高，而飞得越高就意味着离现实越远。无论是过时的书信恋还是如今的网恋，它们的共同之处在于，都是一种在现实和梦境中摇摆的精神恋爱。相爱者双方彼此在幻想中把爱情慢慢加温，到了要升腾的地步，然后决定见面。而一旦见面就出现短路现象。

“一见了之”的爱情是典型的爱情短路现象，而且一旦出现很难重修于好。这种爱情的致命弱点就是，它把现实恋情中那种相互适应、相互磨合的过程简单化，而且完美化了。

但是，毕竟有奇迹出现过，所以“见面”的戏还会唱下去。因为“生命像幻觉，我希望你存在！”